

電子公文

建教合作暨  
推廣教育中心

教育部 書函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 
校長 張進福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四日

發文字號：台(九一)顧字第九一〇二七九五七號

附件：(掃描91027957附件計十頁·TIF, 共一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檢送九十一年度「創意教師行動研究計畫」暨「創意學子培育計畫」邀請書(含申請書格式)，請張貼並轉知所屬學校教師踴躍申請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意申請者，請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日以前(以郵戳為憑)將計畫一式五份逕寄教育部「創造力教育中程發展計畫」計畫辦公室收(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政大商學院九樓260909研討室)，並請同時上網完成計畫申請登錄及計畫填報作業。
- 二、郵件上請分依申請計畫類別標示「申請『創意教師行動研究』計畫」或「申請『創意學子培育』計畫」等字樣。
- 三、未符上開規定者，一律不予審查。
- 四、本部將於本(三)月十九日(星期二)上午十點於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十八樓第五會議室辦理「創意學子培育」計畫說明會，欲參加者，請於三月十八日前上網報名；說明會當日並請持本文進入會場。
- 五、本部創造力教育計畫、網路作業、邀請書、表格及相關活動或資訊，均可自網址：[pocreativity.edu.tw](http://pocreativity.edu.tw)查詢或下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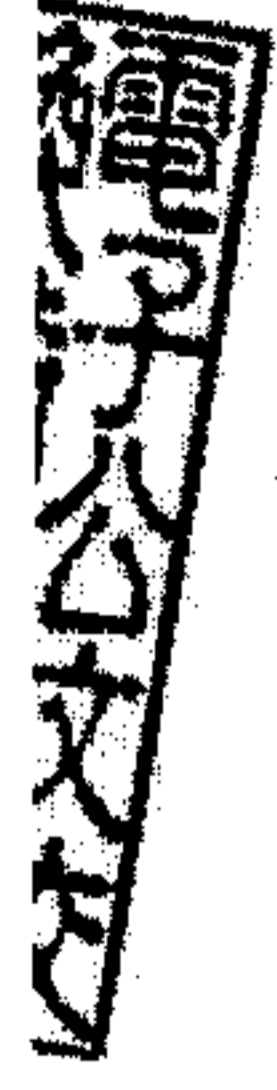
教授兼主任秘書 孫台平

7/10 306 撥二陳校後，即送各院及研中心周知。  
二有意申請者，務請依其規定，於4/30將計畫一式五份逕寄本部。

委員 向陽

組長 陳振

研習員 魏兆欽



91年03月04日  
15時07分41秒

2-1=[11B4B59B9E60C8C6]  
2-2=[408F5A951566EB0C]

91.年3.月4日暨收文號第 9101281 號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以上校院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  
副本：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科教處、本部顧問室



訂

線

2 x

第二頁·共二頁

1991年03月04日  
15時07分41秒

2-2-[408F5A951566EB0C]  
2-1-[11B4B59B9E60C8C6]